

证券代码:600793

证券简称:宜宾纸业

公告编号:临 2026-031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7月28日以通讯及传阅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，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7月2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议案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，董事会认为蒋文春先生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意提名蒋文春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董事长离任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2026年8月13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2026

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29 日